

口服藥正確用藥使用須知

1. 服藥前仔細閱讀藥袋。如果您不清楚藥袋上的說明，一定要找藥師或醫師解釋，完全瞭解後再服藥。未經醫師允許，請勿隨意增減藥量或停藥。
2. 不可以將自己的藥品供其他病徵類似的人服用。
3. 依藥師或醫師指示，在正確時間(空腹、飯前、餐中、飯後)及正確期限內吃正確的藥，且劑量要正確。
 - 「飯前」：指飯前半小時至一小時服用。
 - 「餐中」：指用餐中服用或與第一口飯一起吃。
 - 「飯後」：指飯後半小時至一小時服用。
4. 依藥師或醫師指示，記錄服藥前及服藥後的重要數據例如：血壓、脈搏、血糖等。
5. 老年人視力或聽覺有問題時，外籍照護者不識中文說明者都需格外小心，避免用藥錯誤發生危險。
6. 服藥時，最好配合服用適量之溫開水約 240c.c. 至 300c.c.，使藥物能順利吞入胃中。
7. 不要以咖啡、茶、果汁、可樂、牛奶配服藥品，咖啡因可能影響某些藥品的效果，茶含有單寧酸會減少藥物的吸收，果汁、可樂含有碳酸，牛奶含有蛋白質，會使得藥物發生變化。
8. 藥錠如需分剝半粒服用時，應借助乾淨銳利小刀或藥品專用切割器，以便取得正確用量。
9. 並非所有的藥品都能磨粉或剝半，例如：長效或腸衣劑型藥品應該整粒吞服，不可咬碎、壓碎或咀嚼。如果有吞服整粒藥品困難時，請告知醫師改選用其他適當劑型之藥品。
10. 液體(糖漿)劑型的服用方法：
 - A. 服用液體藥物時，最好用有刻度的量杯、量匙或其他可準確取量的器具，一般家用茶(湯)匙並不能量出正確的藥量。
 - B. 抗生素粉末藥品泡水後，依藥袋上指示保存。
 - C. 懸浮液劑必須搖勻後使用。
11. 舌下錠劑的服用方法：將藥錠(丸)放於舌下等其完全溶解，勿將其咬碎、吃喝任何東西或睡覺。
12. 忘記服藥之處理：
 - (1) 如果是症狀緩解的藥物，例如：止痛藥、止咳藥，忘了服藥沒有關係。
 - (2) 如果為治療性藥物：
 - A. 若在短時間內想起，則立即服用。
 - B. 若是在兩次服藥時間中點以前，想起可補吃一次藥量。如果已超過兩次服藥時間中點，此時不建議補服，於下一次正確的時間服用一次的藥量。
 - C. 若已經接近下次服藥時間，就不需補吃，並於下一次正確的時間服用一次的藥量。請不要服用雙倍的量，以免過量可能發生危險。
 - (3) 有些藥品忘記服藥之處理比較特殊，例如：類固醇、避孕藥、抗排斥藥物等，若忘記服藥時請諮詢您的藥師或參考各別藥品用藥須知。